

# 缉凶三十年

## ——乌兰察布市四子王旗“1992·2·7”故意杀人案侦破纪实

2021年4月14日17时许,随着三辆警车的驶入,乌兰察布市四子王旗公安局大院内鞭炮齐鸣,烟花绽放,该局三名女民警将几束鲜花依次献给了凯旋归来的专案组民警们,至此,宣告了四子王旗“1992·2·7”故意杀人案成功侦破。

### 案发

1992年2月7日晚11时许,乌兰察布市四子王旗朝克文都乡红盘行政村阿莫自然村空旷而寂静,绝大部分村民们已酣然进入梦乡。就在这时,该村村民杨某某翻墙进入王某某院内,打破王某某家玻璃,拨开门闩进入家中,掏出杀猪刀捅向正在与杨某某的妻子卜某某在一起的王某某。卜某某急起阻拦,当场中刀;随后,杨某某持刀捅向王某某,随着惨烈的叫声,王某某和卜某某挣扎着跑到院内,被杨某某赶上,又补了几刀,王某某和卜某某倒在血泊中,二人停止了呼吸。作案后,杨某某回家骑上自行车,到达乌兰察布市卓资县旗下营火车站乘车逃离……次日早晨,该村村民发现王某某和卜某某被刺死亡后,急忙向四子王旗公安局朝克文都派出所报案。接到报案后,该所火速出警到达现场,随后,通知了四子王旗公安局刑警大队。经现场勘验、走访摸排、调查取证等,杨某某进入了警方视线。于是,一场对杨某某的紧急追捕行动迅速展开……

### 侦查

案发后,四子王旗公安局领导高度重视,责成刑警大队成立专案组,全力开展侦破工作。但是,专案组虽然经过了不懈努力,杨某某却像从人间蒸发了一样,销声匿迹,杳无音信,追捕工作陷入了僵局。三十年间,由于受技术条件等客观因素制约,侦破工作一直没有取得实质性进展。随着时间的流逝,四子王旗公安局刑警大队领导班子成员换了一任又一任;但是,四子王旗公安局始终没有放弃对杨某某的追捕工作,只要获得一点蛛丝马迹,刑警们就会全力以赴地进行追捕。

2019年的“百日追逃行动”和“‘云剑-2020’命案积案攻坚行动”以及2021年的“网上追逃工作”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四子王旗公安局再次成立了以政府副旗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谢晋彬为组长,刑警大队大队长王宏杰为副组长的专案组,除了上网追



逃外,专案组重新调整了侦查思路,对案卷进行了认真地梳理、研判,走访了大量的知情人和被害者亲属,侦查人员多次赴外地摸排、布控。同时,向社会发布了大量的悬赏通告。在海量信息研判、筛选、比对上,乌兰察布市公安局追逃领导小组给予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持。一张无形的法网通过大数据平台和网络平台悄然撒开。

### 抓捕

2021年4月12日上午10时许,四子王旗公安局刑警大队接到乌兰察布市公安局追逃领导小组打来电话称,有群众致电反映其在乌海市海勃湾区郊外发现了正在该地打工的杨某某,并将偷拍到的杨某某的照片发了过来。接到电话后,大队长王宏杰立即向局领导进行了报告,在局领导的指示下,4

月13日13时许,专案组民警们驱车火速前往乌海市海勃湾区,并于当晚9时抵达。4月14日早晨,经过秘密侦查,锁定了犯罪嫌疑人杨某某(男,汉族,小学文化,1945年7月11日出生,原四子王旗朝克文都乡红盘行政村阿莫自然村人)。随即,一举将其抓获。抓获现场,杨某某开始还抱着侥幸心理,不承认自己所犯上述罪行,专案组民警们在其藏匿地经过了大量的走访摸排和调查取证,通过当地群众摸清了他的身份,铁证如山,在对其实施强大的法律攻势下,杨某某的心理防线彻底崩溃,供述了杀害王某某和卜某某的犯罪事实。目前,此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采访后记:2021年4月15日上午,记者在四子王旗公安局办案中心见到了犯罪嫌疑人杨某某并对其进行了短暂的采访,以下内容就是采访内容。

问:案发前,对于妻子的出轨行为,你想过运用妥善的办法解决吗?

答:想过。我向她多次提出过离婚,但她始终不同意。

问:为什么?

答:她小瞧我不行,不把我放在眼里。

问:案发后,你去了哪里?

答:乌海市海勃湾区。

问:在那里,你是怎样维持自己生活的?

答:给承包林地的一户人家看护林木。开始每月挣四五百元,后来涨到每天100元,都是管住不管吃,再后来由于林地少了,管吃管住,只给点生活费。

问:案发后,你想过投案自首吗?

答:没想过。反正能躲过一天算一天,实在不行,就跳黄河自尽。

问:你后悔吗?

答:后悔。已经晚了。

问:你想对后人说些什么呢?

答:遵纪守法,犯病的不吃,犯法的不做,好好过日子。

“一失足成千古恨!”面对事实,心怀愤恨,不能正确处理、理性解决,头脑发热、一时冲动,走上了犯罪道路,犯下了不可饶恕的罪行,法不容情,悔之晚矣!为避免发生类似案件,本文借此希冀能够在社会中起到一定的警示、戒惧作用,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郭成 王宏杰 侯伟)

## 履行合同存在瑕疵 物业服务费用酌情减少

本报讯(记者李谱新 通讯员郝治国)一般情况下,业主与物业公司形成了物业服务法律关系后,不得以未接受或者无需接受相关物业服务为由,拒绝支付物业费。但物业公司在履行物业服务合同的过程中存在瑕疵,却有可能成为业主少交物业费的正当理由。

达拉特旗人民法院受理原告某物业服务公司诉被告李某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原告某物业服务公司诉请法院判令被告支付2018、2019年的物业管理服务费1354元。被告李某拒交物业费,其理由有:小区楼道的灯、楼梯的扶手、井盖损坏物业不维修,因落水管破损损坏了被告窗台上的电脑,外面楼梯顶子掉了打坏被告的电动车以及卫生打扫不到位等等。同时,被告为了证明其主张,还向法院提供部分图片证据予以佐证。

法院经审理后认为,原被告之间物业服务合同合法有效受法律保护。原告提供了物业服务,被告有按约交纳物业服务费的义务,但原告履行物业服务合同有瑕疵,原告应减少相应的物业服务费用,并综合本案实际酌情减少原告诉请物业费的10%。最终,法院判决被告李某于判决生效之日起五日内给付原告某物业服务公司2018、2019年度物业费1219元。

## 开展专项行动 抓获吸毒人员

本报讯(记者袁雪英 通讯员马天翼)近期,呼和浩特市公安局新城区分局组织警力,在辖区开展严厉打击多发性侵财案件和大力收戒吸毒人员统一清查行动。在行动中,新城区公安分局禁毒大队抓获一名吸毒人员。

4月10日,新城区公安分局禁毒大队民警通过大量侦查摸排,发现一名吸毒人员,当日17时许,禁毒大队民警在回民区海西路某小区将该吸毒人员吉某某成功抓获。

## 女子醉驾被查 撒泼抗拒执法

本报讯(记者李亮 通讯员邱榕)近日,鄂尔多斯市公安局交管支队达拉特旗大队查获一起女司机酒驾案。据悉,这名酒驾女司机被查获后对着民警“耍酒风”,丑态百出,甚至撒泼打滚抗拒执法,让民警颇费周折。事发当日,达拉特旗交管大队民警在达拉特旗东源龙湾附近查获一起酒驾交通违法行为。当民警要求车辆驾驶人配合进行呼

气式酒精检测时,几番劝说后,女驾驶员仍然坚决不配合。警告过后,执勤民警最终采取强制措施带驾驶员邓某某接受血液酒精检测。

到达医院时,邓某某情绪一度失控,在医院门口撒泼打滚,对执法民警满口脏话恶语相向,拒不配合。民警经过近40分钟的苦口劝说下,邓某某终于平复心情同

意抽血。经司法鉴定,邓某某血液中酒精含量为197mg/100ml,属于醉酒驾驶机动车。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达拉特旗交管大队依法对邓某某处以吊销驾驶证且五年内不得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的处罚,同时,邓某某涉嫌危险驾驶罪,触犯刑法,等待邓某某的将是法律的制裁。

## 持假证酒后驾驶 遇交警难逃法网

阿勒腾席热讯 经常有人抱着侥幸心理以身试法,而大部分这种“明知不可为而为之”的行为,最后都是以惨痛的教训收尾。近日,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公安局交管大队就查获了这样一起案件。

4月4日,伊金霍洛旗交管大队在辖区开展酒驾整治行动。当晚11时34分许,民警对一辆越野车辆进行例行检查时,闻到车

内充满酒味,马上意识到对方涉嫌酒后驾车。在对其驾驶证、行驶证进行检查过程中,民警发现该驾驶证字体、颜色异样,打印不规范,与真驾驶证存在明显的区别。民警随即将该驾驶人口头传唤至大队执法办案中心。经公安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平台查询,该驾驶人出示的驾驶证并非其本人驾驶证。经对其进一步询问得知,该驾驶人单某并未取

得驾驶证,其所持证件是通过微信购买的假证。后经鉴定,单某血液鉴定结果为75mg/100ml,属于饮酒驾驶。

最终,单某因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饮酒驾驶、伪造驾驶证的严重违法行为被警方依法行政拘留14日,罚款9000元,同时,依法将单某伪造的机动车驾驶证予以收缴。

(武建勋)